

◎重要文件，請務必詳細閱讀，以免個人權益受損◎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須知

辦理事項	說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開 學(112 年 9 月 11 日)		
新生及轉學生教務相關事項	<p>❖新生查詢學號 查詢學號 一、查詢時間請依各入學管道錄取生報到須知通知日期辦理，並公告於新生專區(https://enterschool.nkust.edu.tw/app/index.php)。 請登入本校校務行政資訊系統網址如下：https://webap.nkust.edu.tw/nkust/ 二、校務行政資訊系統→點選下方學生學號查詢查詢個人學號。</p> <p>❖新生上網登錄學籍資料(開放作業時間從 8/1 至 9/8 截止) 核對及登錄個人基本資料： 一、校務行政資訊系統帳號輸入學號、密碼(初次登入為身分證後四碼)→按確定送出→點選登錄→點選教務登錄作業→點選學生基本資料表→登打完畢後按確定送出。 二、若照片已上傳者，請確認照片後，無須再上傳。</p> <p>❖新生繳交學歷證明文件正本 一、請依錄取通知單的規定期限內繳交畢業證書、修業證明書等學歷證明文件正本至各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一組。 二、期限內未繳交畢業證書正本或修業證明書者，視同放棄入學。</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各校區 綜合業務處</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工校區 日間部 51102~51103 51105 51107~51108 進修部 51110~51113 燕巢校區 18502~18503 18611、18612 第一校區 日間部 53103~53105 53107、53111 進修部 53111 楠梓校區 日間部 52103、52104 52112、52202 52207 進修部 52108、52112 旗津校區 25022~2502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教務處註冊組 31111~31115 31118、31162 31191、31199</p>
註冊教務相關規定	<p>一、開始上課日期：112 年 9 月 11 日(星期一)。</p> <p>二、學生應按規定時間註冊繳費，學生因病、特殊事故或依兵役法規定服役而不能按時入學時，應於 112 年 9 月 11 日(含當日)前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於本校「休復退系統」申請休學，路徑為(學校首頁/在學學生/休復退系統)，若有疑問洽各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一組，於 112 年 9 月 11 日(含當日)前辦妥休學手續者免繳費，已繳費者全額退費，逾期辦理者，依下列規定退費： (一) 9月12日(開學次日起)~10月22日申請休、退學者：學雜費退還三分之二。 (二) 10月23日~12月3日申請休、退學者：學雜費退還三分之一。 (三) 12月4日(含當日)起申請休、退學者：所繳各費均不退費。</p> <p>三、休、退學申請採網路線上申請，申請時間：112 年 8 月 1 日(二)至 113 年 1 月 19 日(五)。 路徑為：學校首頁/在學學生/休復退系統。</p> <p>四、本校自 107 學年度起實施學生證免蓋註冊章，學生若完成註冊繳費後，即可於校務系統查詢及下載「在學證明」，路徑為(學校首頁/校務系統/查詢/教務資訊查詢/在學證明書列印)。或持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連同正本至各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一組蓋章證明。</p> <p>五、111學年第2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達退學標準者，本學期繳費註冊無效，學雜費全額退還。</p> <p>六、學生逾期未繳費註冊且未完成休學程序者，依學則規定予以退學處分。</p>	

辦理事項	說 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學分抵免	<p>❖課程學分抵免申請時間：</p> <p>一、112年8月28日(一)至112年9月15日(五)止，辦理方式採線上申請。</p> <p>二、系統登錄路徑：學校首頁/在學學生/課程學分申請/學分抵免申請系統。</p> <p>注意事項如下：</p> <p>一、應備證明文件：系統上傳原就讀學校歷年成績單/相關證照(明)文件正本掃描檔(PDF、JPG)正本無需繳交。如需檢附成績單以外之證明文件(如課程綱要等)者，請先向初核單位洽詢。</p> <p>二、抵免科目如有下列情形者，敬請同學採紙本申請辦理。</p> <p>(一) 紙本表單路徑：學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表單下載/學習輔導組/抵免下載申請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外系課程(非系上開設之專業選修課程，依各系課程結構規劃表認抵學分上限而定)。 2. 兩科抵一科情況。 <p>(二) 請填寫申請表，並檢附證明文件正本→送交課程所屬審核單位初核完成後，送所屬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一組辦理。</p> <p>三、有關抵免相關規定請參考教務處網頁-相關法規-「學生學分抵免要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各校區 綜合業務處</p> <p>建工校區 日間部 51102~51103 51105 51107~51108 進修部 51110~51113 燕巢校區 18502~18503 18611、18612 第一校區 日間部 53103~53105 53107、53111 進修部 53111 楠梓校區 日間部 52103、52104 52112、52202 52207 進修部 52108、52112 旗津校區 25022~2502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教務處 學習輔導組 31116</p>

辦理事項	說 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選課	一、初選、加退選均皆採網路選課，請自行上網辦理，逾期系統關閉，不再受理。 二、選課系統暨表單簽核系統開放時間如下，請依時間辦理。					
	選課階段	選課系統開放時間	適用對象 (112-1 學期之年級)	備註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各校區 綜合業務處</p> 建工校區日間部學生詢問分機： 51102~51103、51105、51107~51108 建工校區進修部學生詢問分機： 51109~51113 燕巢校區日間部學生詢問分機： 18502~18503、18611~18612 楠梓校區日間部學生詢問分機： 52103~52104、52202、52207 楠梓校區進修部學生詢問分機： 52108、52111~52112 旗津校區日間部學生詢問分機： 25021~25023 旗津校區進修部學生詢問分機： 52108、52111~52112 第一校區日間部學生詢問分機： 53103~53107 第一校區進修部學生詢問分機：53111 教務處課務組承辦人，分機 31125	
	舊生初選 (登記志願)	112年7月10日(一)09:00起至7月17日(一)17:00止	全體學生(日間部及進修部)	選課結果預計公告時間:112年7月21日中午12點整		
	新生初選 (登記志願)	112年9月1日(五)09:00起至9月6日(三)17:00止	日間部全體新生(含二技新生、111-2學期提前入學學生)	選課結果預計公告時間:112年9月8日下午17點整		
		112年9月1日(五)09:00起至9月6日(三)17:00止	碩專班新生			
		112年9月5日(二)09:00起至9月6日(三)17:00止	進修部大學部全體新生(含二技新生)			
	加退選 (即時選課)	112年9月11日(一)12:30起至9月20日(三)12:30止	日間部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	日間部每梯次開放時間為中午12:30		
		112年9月11日(一)15:00起至9月20日(三)12:30止	進修部研究所			
		112年9月12日(二)12:30起至9月20日(三)12:30止	日間部:大四、專五、延修生	進修部每梯次開放時間為下午15:00		
		112年9月12日(二)15:00起至9月20日(三)12:30止	進修部:大四、延修生			
		112年9月13日(三)12:30起至9月20日(三)12:30止	日間部:大三、專四	日間部及進修部選課截止時間均為9月20日中午12:30止		
		112年9月13日(三)15:00起至9月20日(三)12:30止	進修部:大三			
		112年9月14日(四)12:30起至9月20日(三)12:30止	日間部:大二、專三、專二			
		112年9月14日(四)15:00起至9月20日(三)12:30止	進修部:大二			
		112年9月15日(五)12:30起至9月20日(三)12:30止	日間部全體學生			
		112年9月15日(五)15:00起至9月20日(三)12:30止	進修部全體學生			
	必修課程延後修習 (線上申請)	112年7月5日(三)12:30起至7月12日(三)17:00止	全體學生(日間部及進修部)			線上申請需簽核時間，請盡早申請，並於期限內追蹤流程完成簽核。
		112年9月11日(一)12:30起至9月20日(三)12:30止				
跨學制/跨部選課 (線上申請)	112年9月11日(一)12:30起至9月20日(三)12:30止	全體學生(日間部及進修部)				
補選(補救)選課 (線上申請)	112年9月20日(三)12:30起至9月25日(一)12:30止	全體學生(日間部及進修部)				
三、選課注意事項：						
1.重讀已修習及格或已核准抵免名稱相同之科目，該科目之修習成績得予登錄，但不計入應修畢業學分數。 2.大學部學生得選修五專部課程(需線上申請)，但修習五專一至三年級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數。博士生選修碩士(含)學制以下課程、碩士生選修大學部之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成績亦不列入計算。						

辦理事項	說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p>四、復學生申請復學後依教務處公告之各學制選課時間辦理選課。</p> <p>五、轉學生依教務處網路公告各學制加退選時間辦理選課。</p> <p>六、112-1 學期學生申請課程停修日期: 112 年 10 月 16 日至 12 月 29 日。</p>	
<p>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一、依據本校新進人員入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要點：109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未於開學前完成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者，於開學加退選時擋修當學期需進入實驗(習)場所之課程。</p> <p>二、請務必取得本校「學號@nkust.edu.tw」電子郵件帳號且完成郵件開通後，再至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系統點選 本校教職員及學生登入 登入進行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使用非本校郵件帳號視同無效。</p> <p>系統連結網址：https://eoshc.nkust.edu.tw/survey/login</p> <p>系統點選路徑：</p> <p>①高科大首頁→行政單位→環境安全衛生中心→分類清單→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新生入學。</p> <p>②高科大首頁→新生專區→選擇所屬學制→資訊分類清單→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如出現授權錯誤為點選網址錯誤，敬請由上述 2 路徑連結至系統)</p> <p>系統操作說明：請參閱本校環境安全衛生中心網站「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專區。</p> <p>(一) 本校新生電子郵件信箱帳號建置請參考電算中心「電子郵件帳號」說明。</p> <p>(二) 教育訓練以觀看影片方式進行，影片總長度約 2 小時 30 分鐘。</p> <p>(三) 影片分段共 3 個單元，須依序點選單元撥放不可跳選；播放過程中不得快轉。</p> <p>(四) 觀看完成 3 個單元影片後，須完成測驗並取得分數，始完成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三、在學期間受聘至各單位工作，如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尚在 3 年有效期限內，可免除當次線上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p>	<p>環境安全衛生中心</p> <p>建工/燕巢校區 范藝騰(22505)</p> <p>第一校區 周玉芬(22503)</p> <p>楠梓/旗津校區 鄭毓萱(22502)</p> <p>相關問題詢問 陸靖友(22510)</p>
<p>圖書館相關事項</p>	<p>一、復學生請於開學時，先至所屬校區圖書館辦理入館與借閱資料等重新啟用相關事宜。</p> <p>二、第一圖書館因進行 2 樓改造施工，讀者請利用 1 樓第 E 書房出入使用。</p>	<p>圖書館</p> <p>建工校區 13100 燕巢校區 18701 第一校區 31599 楠梓校區 22207 旗津校區 25501</p>

辦理事項	說 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學雜費繳納	<p>日間部繳費期限：</p> <p>一、學雜費預計開放繳費時間： 舊生、轉學生-112年8月07日起 新生-112年8月25日起</p> <p>二、學雜費繳費截止日：112年9月11日止</p>	
	<p>進修部繳費期限：</p> <p>一、學雜費預計開放繳費時間： 舊生、轉學生-112年8月07日起 進二技新生、碩專新生-112年8月21日起 進四技新生、進四技產攜新生-112年9月6日起</p> <p>二、學雜費繳費截止日：112年9月11日止</p>	
	<p>列印繳費單步驟及繳費管道：</p> <p>一、請學生自行上網列印(請注意：學雜費、住宿費及楠梓、旗津宿舍冷氣預繳金繳費單分開列單)，繳費單列印步驟： (一)請點選校務系統 http://webap.nkust.edu.tw/nkust/ (二)請輸入帳號(學號)、密碼(初次以身分證後四碼輸入) (三)點選左側選單「查詢」→「財務資訊查詢」→列印學雜費繳費單 (四)請務必確認繳費單之姓名、學期是否正確，每位學生的各學期、各張繳費單「繳款虛擬帳號」均不同，請勿誤繳。</p> <p>二、繳費管道： (一)臨櫃繳款：請持繳費單至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各分行、郵局或 7-11、全家、萊爾富及OK 超商繳納。 (二)ATM 轉帳(使用【繳費】功能轉帳時，不受 3 萬元限制)。 (三)信用卡網路、語音繳費。 (四)智慧支付：嗶嗶繳、一卡通 Money、台灣 Pay 等掃碼支付。</p> <p>三、詳細繳費資訊請參閱財務處出納組網頁學雜費繳費通知公告，如有疑問請洽詢財務處出納組各校區承辦人員(星期一至五早上 09:00 至 12:00，下午 13:00 至 17:00)。繳費完成後請保留相關繳費單收據，或可登入校務系統，點選左側選單「查詢」→「財務資訊查詢」→列印學雜費繳費收據，用以備查或報稅事宜。</p>	<p>財務處出納組</p> <p>建工/燕巢校區 日間部 12627 進修部 12624</p> <p>第一校區 日間部、進修部 12626</p> <p>楠梓/旗津校區 日間部、進修部 12103</p>
	<p>日間部及進修部加選繳費期限及繳費管道：</p> <p>一、加選繳費預計開放繳費時間：112年10月13日起</p> <p>二、加選繳費截止日：112年10月18日止</p> <p>三、列印繳費單步驟及繳費管道詳如學雜費繳費說明。</p>	

辦理事項	說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開立金融機構帳號	<p>一、本校合作銀行是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東高雄分行(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 249 號/(07)716-7171)·本校辦理發放獎學金、工讀金、休退學與學分費退款等大部分交易·均是透過臺企銀·臺企銀各分行帳戶均免收手續費。</p> <p>二、各金融機構為配合金管會防範使用人頭帳戶及防制非法洗錢之相關政策·金管會要求金融機構於受理客戶開立存款帳戶時·必須完備開戶作業內控及審查之責·落實開戶及交易客戶的審查程序·銀行審核開戶作業時·得請客戶提出合理說明及相關佐證文件·各分行及作業同仁得視審核事項及個案實際情況·要求檢附各類證明。爰此·如需開立臺企銀帳戶之同學·建議至所屬戶籍地之臺企銀辦理開戶作業·臺企銀各分行服務據點可至下列網址查詢：https://www.tbb.com.tw/web/guest/-422。為避免造成您的不便·建議同學前往各分行開戶時·先致電各分行詢問應檢附之證明文件·備齊後再前往辦理。</p> <p>三、年滿 18 歲者·持有他行帳戶·也可申辦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Hokii 數位存款帳戶·其線上開戶與相關優惠·請參照下列網址：https://hibank.tbb.com.tw/TBBHiBank/H57/digital-deposit/index.html。如有線上開戶相關問題·可致電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東高雄分行(07)716-7171 轉接服務台人員洽詢。</p> <p>四、因特殊原因無開立個人帳戶者或警示帳戶者·以下方式請擇一辦理：</p> <p>(一)通知出納組開立個人取消劃線支票·攜帶支票、個人印章及身分證·僅能至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東高雄分行臨櫃兌換現金·銀行地址：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 249 號·營業時間上午 9 點至下午 15 點 30 分。</p> <p>(二)填寫【匯款帳戶非本人戶名切結書】匯款至監護人(父/母親)之帳戶·切結書下載網址如下：https://reurl.cc/VRQarN (左上角檔案→下載→Microsoft Word(.docx))·填寫完成後·可繳交至各校區出納組駐點人員·或以電子郵件寄至財務處出納組公務信箱：ecoffice01@nkust.edu.tw·信件主旨請敘明「班級、學校、姓名-繳交【匯款帳戶非本人戶名切結書】·本組俟辦妥帳戶資訊新增後即以電子郵件回覆通知。</p>	財務處出納組 12094、12099
學雜費減免	<p>一、辦理期間：</p> <p>(舊生) 112年5月22日至112年6月16日止。</p> <p>(新生、轉學生及復學生) 112年8月1日至112年9月15日止。</p> <p>二、申請資格：具有原住民籍、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身心障礙學生、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身分之學生。</p> <p>※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研究所在職專班、延長修業年限者·不予減免。</p> <p>三、申請方式：</p> <p>(一)學雜費減免以學期制·每學期皆須重新辦理申請。</p> <p>(二)具申請資格學生在未辦妥學雜費減免前·請勿先繳費。</p> <p>(三)請符合資格同學至校務行政系統詳實登錄資料後列印申請表(請簽名並切結)；持申請表並備齊有效證件於申請期限內送達或郵寄至各承辦單位(請註明：辦理學雜費減免)。</p>	<p>綜合業務處 日間部 建工校區 51207 燕巢校區 18613 楠梓校區 52206 旗津校區 25033 第一校區 53207</p> <p>進修部 建工校區 51207 楠梓校區 52108 第一校區 53215</p> <p>進修學院 建工校區 12932</p>

辦理事項	說 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學雜費減免	<p>四、各項政府減免或補助項目大多有不能重複申領之規定，請同學務必主動了解各相關規定，擇優辦理，並依規定須切結在校享有優待期間放棄申請政府核發之其他教育補助，如有隱匿重複請領情事，請自負法律責任。</p> <p>五、相關資訊：</p> <p>(一)訊息公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校首頁最新消息。 2.學生事務處首頁最新消息。 3.學生事務處就學服務組→助學措施專區→學雜費減免。 <p>(二)申請網址：校務行政系統https://webap.nkust.edu.tw/nkust/。</p>	
校外住宿租金補貼	<p>一、申請對象：</p> <p>(一)符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之學生。</p> <p>(二)已於校內住宿或入住學校所承租之住宿地點者，不得提出申請。</p> <p>(三)延長修業、已取得專科以上教育階段之學位再行修讀同級學位，同時修讀二以上同級學位者，除就讀學士後學系外，不得重複申請補貼。</p> <p>(四)已請領其他與本計畫性質相當之住宿補貼，或已在他校請領校外住宿租金補貼者，不得重複申請。</p> <p>(五)學生不得向直系親屬承租住宅，該住宅所有權人亦不得為學生之直系親屬(含學生或配偶之父母、養父母或祖父母)。</p> <p>二、學生提出申請：應備妥<u>申請書</u>、<u>租賃契約影本</u>、<u>建物登記第二類謄本</u>等文件，於 112 年 10 月 15 日前，向各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二組承辦窗口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p>	<p>日間部</p> <p>建工校區 51206 燕巢校區 18611 楠梓校區 52202 旗津校區 25033 第一校區 53210</p> <p>進修部</p> <p>建工校區 51206 楠梓校區 52206 第一校區 53215</p> <p>進修學院 12932</p>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p>相關教育資訊與申請調查程序可至本校專區查詢，網址如下： 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專區，網址 https://gender.nkust.edu.tw/index.php。</p>	<p>就學服務組</p> <p>建工校區12501 燕巢校區12501 第一校區31231 楠梓校區31232 旗津校區 31231</p>
防制霸凌宣導	<p>一、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網址： https://stu.nkust.edu.tw/p/412-1007-5847.php。</p> <p>二、教育部校園反霸凌專線電話自 111 年 8 月 30 日改碼為「1953」。</p>	<p>就學服務組 全校區 31284</p>

辦理事項	說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宿舍申請	<p>一、宿舍申請日期：</p> <p>(一)日間部新生：112年8月18日中午12點開放申請至112年8月24日中午12點截止，112年8月25日中午12點後抽籤結果開放查詢。 宿舍申請系統：https://ws1.nkust.edu.tw/Dorm/Account/Login</p> <p>(二)進修部新生：112年9月2日中午12點開放申請至112年9月5日上午10點截止，112年9月5日中午12點後抽籤結果開放查詢。 宿舍申請系統：https://ws1.nkust.edu.tw/Dorm/Account/Login</p> <p>二、住宿繳費：</p> <p>(一)住宿前須先行至本校「校務行政系統」列印「住宿費繳費單」繳費，新生日間部學生自112年8月29日起開始列印；新生進修部學生則於112年9月6日中午12點起開始列印，並請於入住前完成繳費才能辦理入住，繳費截止日為112年9月11日。(舊生須於112年8月7日至112年9月11日前繳費完成)</p> <p>(二)繳費單列印步驟： 步驟一：請至本校首頁http://www.nkust.edu.tw點選「校務系統」。 步驟二：請輸入帳號(學號)、密碼。 步驟三：查詢→列印學雜費繳費單→選擇112學年第1學期住宿費及(楠梓/旗津校區需再多點選差額繳費單-冷氣預繳金)→產生列印單據。</p> <p>(三)本校學生宿舍住宿期間以一學年(兩學期；不含寒暑假)為原則，第二學期住宿生不必重新申請，於完成繳費後即可依公告時間辦理進住。</p> <p>三、宿舍進住時間</p> <p>(一)日間部新生入住時間：112年9月2、3日08:00~17:00。 (二)進修部新生入住時間：112年9月9、10日08:00~17:00。 (三)舊生入住時間：112年9月9、10日08:00~17:00。 (四)因故延遲入住者，應於校區宿舍進住時間前通知所屬校區宿舍服務中心，以免影響個人權益。 (五)請於入住宿舍時，出示住宿費繳費收據(楠梓/旗津校區需另外出示冷氣預繳金收據)、就學貸款申請書或低收入戶證明給宿舍老師檢視，以茲證明領取相關物品(如:寢室鑰匙、冷氣卡、設備檢查表等)。</p> <p>四、注意事項：</p> <p>(一)辦理「住宿費貸款」或「低收入戶」同學，除了建工/第一/楠梓校區需於入住時出示而不用傳真以外，燕巢/旗津校區請於繳費截止日(112年9月11日)前，將「高雄銀行學生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或「112年低收入戶證明書」註明學號、電話、校內住宿寢室及床號，傳真至該校區宿舍服務中心，以完成確認手續。</p> <p>(二)第一學期末住宿欲申請第二學期住宿同學，請洽各校區宿舍服務中心辦理。</p> <p>(三)有關退宿及宿舍相關規定請登入學務處住宿服組網站查詢。(四)各校區傳真電話如下： 燕巢校區宿舍服務中心：07-6151753。 旗津校區宿舍服務中心：07-5717203。</p>	<p>住宿服務組</p> <p>建工校區 13495 燕巢校區 18376 第一校區 31276 楠梓校區 23854 旗津校區 26117</p>

辦理事項	說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賃居安全調查	<p>一、請「各位同學」於 112 年 9 月 22 日(五)前至「學生賃居系統平台」完成現居住所(含住自家、學生宿舍、寄住親友家及校外租屋)資料線上登錄。(校外租屋同學請進行租屋處安全設施自主檢核,以利導師瞭解居住現況,校外租屋安全介紹影片網址:https://reurl.cc/bkoe6M)。</p> <p>(一)「學生賃居系統平台」連結路徑:高科大網站/在學學生/生活服務/5.【賃居平台】,或校務系統/登錄/個人通訊資料維護,網址:https://ws1.nkust.edu.tw/tutor/Account/RentLogin。</p> <p>(二)平台提供以下功能,以便利同學查詢使用: 1.登錄個人現居住所。 2.校外租屋查詢。 3.不合格租屋查詢。</p> <p>二、惠請導師協助要求班級「校外賃居生股長」,加強宣導校外租屋系統登錄作業,及賃居訪視協助等工作。</p>	<p>校園安全中心</p> <p>燕巢校區 陳先生 18652</p> <p>第一校區 鍾先生 31909</p> <p>楠梓校區 徐先生 52209</p> <p>旗津校區 袁先生 25087</p> <p>建工校區 邱先生 13407</p>
就學貸款	<p>一、辦理期間:自繳費單開放列印時間起至 112 年 9 月 13 日止。(校內住宿學生之住宿費繳費單另見「宿舍申請」一欄)</p> <p>二、貸款程序: (一)上網至校務系統列印學雜費繳費單。 (二)至承貸銀行完成對保。 (三)112 年 9 月 13 日(三)前將貸款文件寄達(繳回)就讀校區綜合業務處,才算完成申請貸款程序,逾期未繳者視同放棄。</p> <p>三、承貸銀行: (一)高雄銀行:全校新生、第一次辦理學貸之舊生及建工、燕巢、楠梓、旗津校區之舊生。 (二)臺灣銀行:第一校區同一教育階段辦理過臺灣銀行學貸之舊生。</p> <p>四、申貸資格: (一)父母及學生本人年所得總和在新台幣114萬元以下者。新台幣114至120萬元者,自承貸銀行撥款後即需自付半額利息。 (二)未符合前款規定之要件而家中有兩名以上子女就讀高中職以上者,自承貸銀行撥款後即需自付全額利息。</p> <p>五、須繳交貸款文件: (一)學校校務系統就學貸款申請單。 (二)銀行撥款通知書-學校存執聯。 (三)註冊繳費單。 (四)三個月內戶籍謄本詳細記事(第一次申辦及戶籍資料異動者)(含學生本人、父母或法定代理人、配偶及保證人,如戶籍不同者,須分別檢附,記事欄不可省略)。 (五)本人存摺帳號影本(有退款者第一次申辦及資料異動者)。</p> <p>六、注意事項 (一)就學貸款程序完成為銀行撥款日,學生在就學貸款程序未完成期間辦理休退學,無法辦理就學貸款。</p>	<p>綜合業務處</p> <p>日間部 建工校區 51206 燕巢校區 18611 楠梓校區 52202 旗津校區 25033 第一校區 53204</p> <p>進修部 建工校區 51209 楠梓校區 52112 第一校區 53215</p>

辦理事項	說 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p>(二)學生加貸款項退費時間為112年12月。</p> <p>(三)申貸團體保險費，辦理保險理賠須提供事故發生當學期承貸銀行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學生存執聯，請務必妥慎保存。</p> <p>(四)就學貸款申請說明請登入學務處就學貸款網頁查詢(按此登入)。</p>	
<p>五專前三年免學費</p>	<p>一、辦理期間：</p> <p>(舊生) 112年5月22日至112年6月9日。</p> <p>(新生、轉學生及復學生) 112年8月1日至112年9月15日止。</p> <p>二、申請資格：凡符合以下身分者，皆可辦理。</p> <p>(一)本校五專1、2、3年級學生(具中華民國國籍)，每人均可申請「免學費」補助。</p> <p>(二)兼具「雜費減免」身分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身障學生及身障子女、原住民學生、特境家庭子女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可再另外申請雜費減免(需另繳交減免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 2.具五專前三年免學費資格且為低收入戶身分者，請依低收入戶減免辦法申請學雜費減免。 3.軍公教遺族及現役軍人子女，請擇一擇優申請，不得與免學費重複。 <p>三、申請方式：</p> <p>(一)學雜費減免以學期制，每學期皆須重新辦理申請。</p> <p>(二)具申請資格學生在未辦妥學雜費減免前，請勿先繳費。</p> <p>(三)請符合資格同學至校務行政系統詳實登錄資料後列印申請表(請簽名並切結)，持申請表及切結書紙本於申請期限內送達或郵寄至各承辦單位(請註明：辦理五專前三年免學費)。</p> <p>四、各項政府減免或補助項目大多有不能重複申領之規定，請同學務必主動了解各相關規定，擇優辦理；並依規定須切結在校享有優待期間放棄申請政府核發之其他教育補助，如有隱匿重複請領情事，請自負法律責任。</p> <p>五、相關資訊：</p> <p>(一)訊息公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校首頁最新消息。 2.學生事務處首頁最新消息。 3.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助學措施專區→五專前三年免學費。 <p>(二)申請網址：校務行政系統https://webap.nkust.edu.tw/nkust/</p>	<p>綜合業務處</p> <p>建工校區 51204 (土木、模貝科)</p> <p>旗津校區 25033 (航海、輪機科)</p> <p>楠梓校區 52202 (漁管科)</p>

辦理事項	說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學生生活助學金	<p>一、開放申請時間：112年8月1日起至各單位名額額滿。</p> <p>二、申請資格：</p> <p>(一)具中華民國國籍及本校正式學籍者。</p> <p>(二)符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之學生。</p> <p>(三)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六十分以上(含)。(新生則以入學成績排序，並由各單位審核)。</p> <p>三、申請方式：請至校務系統生活助學金管理系統申請並上傳符合資格之證明文件，點選申請服務單位，若有任何問題請洽申請服務單位。</p> <p>四、各單位名額視該單位錄取實際情形，由該單位設定生活助學金申請截止日期，有意願申請同學，請儘早提出申請。</p> <p>五、申請網址：學校首頁/校務系統/學務資訊系統/登錄作業。</p>	<p>綜合業務處</p> <p>第一校區 53202 建工校區 51206 燕巢校區 18613 楠梓校區 52202 旗津校區 25033</p>
大專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p>一、提醒同學：「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與「學雜費減免」只能擇優選一申請。</p> <p>辦理期間：112年9月18日至112年10月13日止。</p> <p>二、申請資格：國內大專校院具有學籍，於修業年限內之學生 ※五專前三年、研究所在職專班者，不予補助。</p> <p>三、申請條件：</p> <p>(一)家庭年所得新臺幣70萬元以下。</p> <p>(二)家庭應計列人口之利息所得合計新臺幣2萬元以下。</p> <p>(三)家庭應計列人口合計擁有不動產價值合計新臺幣650萬元以下。</p> <p>(四)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不得低於60分。</p> <p>四、申請方式：請符合資格同學至校務行政系統詳實登錄資料後列印申請表(請簽名並切結)；持申請表及3個月內戶謄本於申請期限內送達或郵寄至各承辦單位(請註明：辦理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p> <p>五、相關資訊：</p> <p>(一)訊息公告：</p> <p>1.學校首頁最新消息。</p> <p>2.學生事務處首頁最新消息。</p> <p>3.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助學措施專區→大專校院弱勢助學金。</p> <p>(二)申請網址：校務行政系統https://webap.nkust.edu.tw/nkust/。</p>	<p>綜合業務處</p> <p><u>日間部</u></p> <p>建工校區 51205 燕巢校區 18611 楠梓校區 52202 旗津校區 25033 第一校區 53206</p> <p><u>進修部</u></p> <p>建工校區 51205 楠梓校區 52206 第一校區 53215</p> <p><u>進修學院</u></p> <p>建工校區 12932</p>

辦理事項	說 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新生健檢	<p>一、所有學制新生(含境外生)、轉學生及復學生未健檢者，應依照規定完成健檢，可自由選擇參加校內健檢或自行到校外健檢。</p> <p>二、選擇校內健檢者：依各校區各系所排定時間受檢(請至新生專區網頁查詢)，檢查不需空腹，可正常進食。</p> <p>三、選擇校外健檢者，請先下載「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卡」，到所在地合格醫療院所完成健檢。</p> <p>四、本校接受學生持三個月內有效期(112年6月1日以後)的勞工健檢報告正(副)本，檢查項目需符合教育部規定項目，並填妥本校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卡。</p> <p>五、已完成校外健檢者請配合在開學二週內繳交健檢資料。</p> <p>六、依據學校衛生法、本校新生健康檢查實施要點，為預防校園傳染疾病發生及了解自我健康，請務必完成健檢。</p>	<p>日間部 建工校區 12532 燕巢校區 18535 第一校區 31251 楠梓校區 22086 旗津校區 25085 進修部 建工校區 12534 第一校區 31253 楠梓校區 22088</p>
學生會費	<p>一、依據大學法 33 條規定，大學應輔導學生成立由全校學生選舉產生之學生會及其他相關自治組織，以增進學生在校學習效果及自治能力。學生為前項學生會當然會員，學生會得向會員收取會費；學校應依學生會請求，代收會費。</p> <p>二、學生會會費將使用於全校大型活動舉辦、行政支出、社團補助等項目中，學生會會於校內辦理社團嘉年華、制服日、演唱會、學權展、市集、社團成果展...等活動！</p> <p>三、繳納學生會會費，即可享有學生會辦理大型活動之優先預約座位權益及贈與學生會回饋禮、各項優惠活動，也享有特約商店優惠。</p> <p>四、未收到繳費單或遺失，可自台灣企銀學雜費代收服務網繳費，或聯絡學生會聯絡電話分機如右。</p> <p>五、在校內有任何問題都歡迎告訴學生會，我們將會協助您解決問題！</p>	<p>學生會聯絡電話</p> <p>建工校區 (07) 383-8293、 校內分機 12578 燕巢校區 (07) 615-1687、 校內分機 12527 第一校區 (07) 601-1000、 校內分機 31830 楠梓校區 (07) 361-7141、 校內分機 23953 旗津校區 (07) 810-0888、 校內分機 25068</p>
學生團體保險	<p>一、學生團體保險屬學生權益，本校學生均應參加學生團體保險，並於開學日(含)完成學保費繳納(註冊繳費單已包含學保費)。</p> <p>二、延遲繳納學保費影響保險起算日期，繳費前所發生之疾病或事故，承保公司得不予理賠。逾期未繳納保險費者，視同自願放棄學保。</p> <p>三、學生團體保險契約內容及理賠須知查詢，網址： https://stu.nkust.edu.tw/p/412-1007-1035.php</p>	<p>建工校區 12531、12534 燕巢校區 18535、18516 第一校區 31251、31253 楠梓校區 22086-22088 旗津校區 25085</p>
心情檢測 DIY	<p>大專(含五專)新生施測:</p> <p>一、施測時間:112年9月1日(四)至112年10月20日(五)止。</p> <p>二、進行方式:新生於112年10月20日(五)前至「學務處諮商輔導組網站」完成心情 DIY 檢測。</p> <p>(諮商輔導組網站 https://stu.nkust.edu.tw/p/404-1007-16698.php)</p>	<p>諮商輔導組</p> <p>建工校區 12543 燕巢校區 18632 第一校區 31242 楠梓校區 22099 旗津校區 25091</p>

辦理事項	說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兵役	<p>一、新生、復學生及轉學生役男或役畢同學，於入學時確實填報「學籍資料」，並請填寫「兵役調查表」『【校務系統帳號】-輸入學號、密碼→按確定送出→點選【登錄】→點選【學務登錄】作業→點選「兵役調查表」→登打完畢並上傳證明文件後按確定送出(未役者僅需登錄「服役狀況」並完整填寫戶籍地(身分證)之住址(切勿填寫租屋或其他處所住址)即可，已服役(含補充兵、替代役、國民兵)完畢同學請上傳退伍(役)令、結訓令或補充兵、國民兵身分證明書等資料，並填寫「軍種」、「兵科」、「階級」、「服役狀況」等欄位，如為免役、停役等其它役別狀況，亦請上傳相關證明文件。』</p> <p>二、83年次以後有意願利用暑假期間連續2年完成4個月常備兵役軍事訓練者，由役男上內政部役政署網站提出申請(相關問題及申請時間請參閱內政部役政署網站)，結訓後請至校務系統「兵役調查表登錄」修正「軍種」、「兵科」、「階級」及「服役狀況」等資料，並上傳結訓證明，以利辦理儘後召集。</p> <p>三、在學期間若接獲徵兵體格檢查通知時，應依要求前往指定醫院實施體檢，檢查結果若有免役或替代役體位者，請上傳相關證明至校務系統兵役調查表資料內。</p> <p>四、役男申請出境應先經核准，未經核准者不得出境。(相關問題請參閱內政部役政署網站)。</p> <p>五、就學期間若有改名換姓或更改戶籍地址，應即至教務處辦理學籍資料修正。</p> <p>六、各學制應屆及延長修業同學緩徵及儘召作業辦理情形，可於開學兩個月後，至校務系統查詢個人兵役申辦紀錄，若與自身狀況不符，請電洽承辦人。</p> <p>七、每年10月至11月底為19歲徵兵及齡前之兵籍調查，本年度(112)將針對94年次男子建立兵籍資料，屆時將另行公告填報路徑，請該年次同學配合役政單位完成「兵籍調查線上申報」作業。</p>	<p>建工校區 湯先生 12504</p> <p>燕巢校區 湯先生 12504</p> <p>第一校區 湯先生 12504</p> <p>楠梓校區 湯先生 12504</p> <p>旗津校區 湯先生 12504</p>
請假	<p>一、請假作業：由學校首頁校務系統主機入口進入系統操作，依學生請假規定陳送假單。</p> <p>【操作步驟】</p> <p>(一)登入首頁校務系統入口→登錄→學務登錄作業→(線上審核)線上請假與審核作業，依照系統提示步驟完成請假手續。</p> <p>(二)校務系統行動版：學校首頁→點選「在學學生」→個人資訊→校務系統行動版或線上請假，進行請假程序。</p> <p>二、學務處相關規定：請由學務處首頁點選「相關法規」→「就學服務組」即可查閱，例如：本校學生請假辦法等。</p> <p>三、依據本校學生操行成績評定辦法第五條規定略以：「二、曠課一堂課者減零點五分，病假不減分，事假累計超過八堂課(含)後，一堂課減零點一分，喪假不減分。除專科一至三年級之學生外，考勤減分以十八分為上限。」故，若學生曠課未請假或事假超過規定節數將予以操行扣分，並於期末核算操行成績(考勤及獎懲所得總數)，不及格者提交學生獎懲審議委員會審議。</p> <p>四、另，本校學生請假辦法第三條規定略以：「學生所選修課程，於課程加退選期間退選後，該課程曠課紀錄予以取消。」但學生若是停修課程，該課程停修前的曠課紀錄不會取消。</p>	<p>綜合業務處</p> <p>日間部 建工校區 51205 燕巢校區 18606 第一校區 53205 楠梓校區 52207 旗津校區 25040</p> <p>進修部 建工校區 51209 楠梓校區 52207 第一校區 53215</p>

辦理事項	說 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車輛通行證申請	<p>一、為配合本校車輛管理相關規定修正及申辦系統調整等因素，故通行證申辦流程預計於七月底前公布詳細內容，欲申請通行證之同學屆時請至下列網頁連結參閱相關資訊。https://gen.nkust.edu.tw/p/405-1008-69978,c3669.php</p> <p>二、本校車輛管理要點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gen.nkust.edu.tw/p/406-1008-4878,r314.php</p>	建工校區 綜合三組 51305 燕巢校區 綜合三組 18551 第一校區 綜合三組 53306/53003 楠梓校區 綜合三組 52308 旗津校區 綜合三組 25027
校區間交通車	<p>一、本校設有校區間交通車，其路線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工及燕巢校區往返 2. 建工及第一校區往返 <p>二、交通車搭乘管理規則詳如：https://gen.nkust.edu.tw/p/406-1008-7663,r314.php</p> <p>三、預約交通車請使用以下連結申請，請勿使用「高高校務通」APP申請（「高高校務通」非為本校開發之APP）：</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校車預約系統：http://bus.nkust.edu.tw/ 2. 校務系統行動版：https://mobile.nkust.edu.tw/ <p>四、交通車相關資訊請至總務處事務組交通車專區參閱： https://gen.nkust.edu.tw/p/412-1008-6202.php</p>	建工校區 綜合三組 51306 燕巢校區 綜合三組 18551 第一校區 綜合三組 53003 總務處事務組 31319
郵寄及領取信件應注意事項	<p>一、請寄件者務必書明班級、姓名及校區，如為住宿生請加註本校宿舍樓名，各校區郵寄地址及領取地點如下：</p> <p>(一) 建工校區：地址 807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415 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平信領件處—行政大樓 1 樓綜合業務處班櫃。 2. 掛號包裹領件處—大門警衛室旁收發室。 <p>(二) 第一校區：地址 824 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 1 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平信領件處—各系所班櫃。 2. 掛號包裹領件處—行政大樓 1 樓收發室。 <p>(三) 楠梓校區：地址 811 高雄市楠梓區海專路 142 號</p> <p>領件處—行政大樓 1 樓綜合業務處。</p> <p>(四) 燕巢校區：地址 824 高雄市燕巢區深中路 58 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平信領件處—行政大樓 1 樓各系所班櫃。 2. 掛號包裹領件處—行政大樓 1 樓綜合業務處。 <p>(五) 旗津校區：地址 805 高雄市旗津區中洲三路 482 號</p> <p>領件處—行政大樓 2 樓綜合業務處。</p> <p>二、領取信件時(平信及限時除外)請攜帶學生證。</p> <p>三、郵件(平信及限時除外)寄達學校時，經行政人員整理後會以電子郵件通知個人，也可至郵件登錄查詢系統查詢，網址如下 http://post.nkust.edu.tw/</p> <p>四、若有疑問，請洽詢各校區綜業處。</p>	建工校區 12615 燕巢校區 18517 第一校區 31338 楠梓校區 52312 旗津校區 25026

辦理事項	說明	各校區洽辦單位及分機
電子郵件帳號及無線網路	電子郵件相關說明網頁 https://info.ns.nkust.edu.tw/ 校園無線網路相關說明網頁 https://wifi.ns.nkust.edu.tw/ 相關問題，請依所屬校區洽詢： 建工/燕巢校區 - 蔡念樺 (分機 13150 · pcoffice01@nkust.edu.tw) 建工/燕巢校區 - 許添榮 (分機 13143 · pcoffice01@nkust.edu.tw) 第一校區 - 詹仁凱 (分機 31571 · renkai@nkust.edu.tw) 楠梓校區 - 郭銘竣 (分機 22255 · cbr929@nkust.edu.tw) 旗津校區 - 陳孟穗 (分機 25555 · josie@nkust.edu.tw)	電算與網路中心 建工校區 13150 燕巢校區 13143 第一校區 31571 楠梓校區 22255 旗津校區 25555
宿舍網路設定申請	相關問題，請依所屬校區洽詢： 建工/燕巢校區 - 蔡念樺 (分機 13150 · pcoffice01@nkust.edu.tw) 建工/燕巢校區 - 許添榮 (分機 13143 · pcoffice01@nkust.edu.tw) 第一校區 - 詹仁凱 (分機 31571 · renkai@nkust.edu.tw) 楠梓校區 - 郭銘竣 (分機 22255 · cbr929@nkust.edu.tw) 旗津校區 - 陳孟穗 (分機 25555 · josie@nkust.edu.tw)	電算與網路中心 建工校區 13150 燕巢校區 13143 第一校區 31571 楠梓校區 22255 旗津校區 25555
申請轉修適應體育	<p>一、申請對象：凡本校在學學生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重大傷病證明卡、懷孕、慢性病（心臟、腎臟、癲癇、氣喘、精神疾病等）、急性傷害（車禍、運動等嚴重傷害）、慢性傳染病（肺結核、肝炎、愛滋病等）及其他身心狀況異常等，不適合接受一般體育課程者。</p> <p>二、申請要件：除領有身心障礙證明外，其餘必須取得公私立醫院(區域醫院級以上)開立之診斷證明書，證明當學期不適合劇烈運動或游泳。</p> <p>三、申請時程：配合教務處公告補救補選時程，請於期限內提出申請。</p> <p>四、申請程序：</p> <p>(一)線上申請</p> <p>1.需於補選補救課程申請系統 https://apply.nkust.edu.tw/AddCrSApply 進行申請轉修"體育(三)-適應體育"課程，並請同時上傳「公私立醫院(區域醫院級以上)之診斷證明」，經教學組承辦人審核通過後，方可完成辦理轉修適應體育課程。</p> <p>(二)紙本申請</p> <p>親自臨櫃者，請於開學後三週內，持「公私立醫院(區域醫院級以上)之診斷證明」及「補選(補救)課程申請單」二份文件繳至各校區體育室教學組，經教學組承辦人審核通過後，方可完成辦理轉修適應體育課程。</p> <p>五、各校區適應體育課程時間：</p> <p>燕巢校區：禮拜一第 3-4 節(10:10-12:00) 建工校區：禮拜四第 5-6 節(13:30-15:20) 楠梓校區：禮拜四第 9-10 節(17:30-19:20) 第一校區：禮拜五第 8-9 節(16:30-18:20)</p> <p>備註：</p> <p>1.檢附適應體育課程實施辦法網頁連結 https://peo.nkust.edu.tw/var/file/21/1021/img/1407/891249273.pdf</p> <p>2.所需表單網頁連結 補選(補救)課程申請單(表單下載→教務處課務組) https://acad.nkust.edu.tw/p/412-1004-1242.php?Lang=zh-tw</p>	體育室 建工/燕巢校區 牟宗櫻小姐 #51407/13521 第一校區 蔣鳳蓮小姐 #38161 楠梓/旗津校區 黃國維先生#18537 余紀玟小姐#22926

辦理 事項	說 明	各校區洽辦 單位及分機
境外生	<p>一、抵台後，請於簽證所載期限前線上申辦居留證： (https://coa.immigration.gov.tw/coa-frontend/student/entry)</p> <p>二、到校後，請攜帶下列文件至國際處報到： (一) 經台灣駐外館代表處驗證之畢業證書及成績單。 (二) 境外學生醫療保險費新台幣 3000 元整 (六個月) 。</p> <p>三、請依學校繳費期限及繳費方式繳交學雜費並完成註冊，獎學金受獎生仍需下載學雜費單繳交網路費及平安保險費，學生逾期未繳費註冊且未完成休學程序者，依學則規定予以退學。</p> <p>四、請依學校規定繳交資料製作學生證。</p> <p>五、請依學校選課時程規定選課。</p> <p>六、請依學校規定完成新生體檢。</p> <p>七、請依學校規定完成新生「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八、若有停車需求，請依綜合業務處第三組規定購買停車證。</p> <p>九、請開通學校電子郵件帳號。</p>	<p>國際處</p> <p>建工校區 #19022 #19033 燕巢校區 (同建工) 第一校區 #31611 楠梓校區 #22347 旗津校區 (同楠梓)</p>